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江建函〔2016〕76号

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2015年工程勘察设计统计报表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住建局，市勘察设计协会，各勘察设计单位、各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2015年工程勘察设计统计报表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建市函〔2016〕10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要求，请一并贯彻执行：

一、我市2015年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年报及2016年定期报表的组织填报工作委托给江门市勘察设计协会，请协会指定专人负责通知、督促相关单位按要求填报有关报表，并对报表的数据进行初审和汇总后报我局技术管理科。

二、各有关单位严格按照通知要求，于2016年3月10日前登录广东建设信息网的“勘察设计统计平台”完成数据申报，并打印由系统生成的报表加盖企业公章后送至市勘察设计协会；季度统计于每季度后10个工作日内登录“勘察设计统计平台”填报上季度的统计数据。各有关单位对本单位所填报统计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，对不按时报送及不报送统计报表的企业，我局将上报省住

建厅处理。

附件：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 2015 年工程勘察设计统计报表工作的通知（粤建市函[2016]107 号）

（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联系人：周明元，联系电话：3829878；
江门市勘察设计协会，联系人：张玫，联系电话：3566823）
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2016年1月20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